博深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的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博深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1年11月11日收到公司控股 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陈怀荣先生、吕桂芹女士、程辉先生、任京建先 生、张淑玉女士的通知, 获悉上述五人拟将其持有的合计约占公司总股本 15.78% 的股份通过协议方式转让给铁投(济南)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(以 下简称"铁投基金")。本次交易对方的控股股东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铁路等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、管理与运营等相关产业。目前该事项 正在筹划阶段, 具体方案以各方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, 若上述事官最终达成, 将 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变更。

上述事项尚未签署正式协议,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尚需有权部门进行事前审批, 其后还需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审核,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 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。该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尚 存在不确定性。

鉴于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,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,维护投资者利益,避 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 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一停复牌业务》等有关规定,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,公司股票(股票 简称: 博深股份,股票代码: 002282) 自 2021 年 11 月 11 日(星期四)开市起 停牌,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。

停牌期间,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,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 信息披露义务。待上述事项确定后,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 牌。

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博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1日